

## 開放文學 – 英雄傳奇 – 永慶升平前傳 第三十三回 小豪傑賣身葬母 大英雄訪弟賣刀

詩曰：三尺清泉萬卷書，上天生我既何如。不能定國安天下，愧死男兒大丈夫。

三爺一聽那邊兩個人說這個江湖黑話，別人不懂，三爺一聽，就知道了。他說的「合字」，是他們自己人；「並肩字」，是自己哥們；「招路」，是眼；「把啊」，是瞧瞧；「龍宮道」，是河；「赤字的漂遙兒」，是官船；「渾天汪攢」，是夜裡三更天；「窟窿兒塞粘膏字」，是他們的頭兒前來明搶；「急付流兒撒活」，是跑了。張三爺想：「了不得了！大概是賊人看見我們大人的官船載的甚重，也有此一說，前來必是要生財。我何不趁此施展我的本領，如要是能勝賊人，我必要大顯名頭；要是不能贏賊，我也自有主意，自此永不說會把勢。」想罷，回到船內，管船之人預備著晚酒飯，三爺甚是煩悶，無奈喝了幾盅酒，大家安歇。三爺換好了衣服，自己在船上悶坐，等候賊人前來。唬的船上的伙計也不敢言語，也不敢睡覺，無可如何，在那裡坐著，暗中觀瞧。

天有三鼓時分，只見西邊來了一隻小船兒，頭裡掛著一個紅燈籠，裡面坐著有二十多個人。為首的當中那個，藍面透青，年有三十多歲，手抱金背刀，甚是威風。旁邊那些個小毛賊，就不足論了。只見有一個賊人說：「我先去那邊探路，然後再說。」躡出一個人來，直撲大人那只船去了。廣太也就先從船後出來，望大人的船上，照著賊人就是一避血柁。只聽「撲咚」一聲，賊人翻身栽倒於船板之上。廣太過去就是一刀，也就把他殺了。眾賊齊聲吶喊，又過來一個，也被廣太擒住殺了。為首的出來，手執金背刀，說：「好個小輩，敢這樣無禮，我來拿你！」一個箭步躡出來，直奔大人的這個船上而來。三爺掄刀就刺，二人殺在一處。戰了有一個多時辰，廣太一避血柁，把賊人打倒，說：「小子，你是自來送死了！」掄刀把為首之賊殺死了。那邊的那些個賊一見，齊說：「不好！遇見了英雄了。」問廣太姓什麼，三爺說：「弓長萬，汪點。」那邊的賊人就知道是姓張，行三了，說：「你把死人的屍身給我們吧，多則一年，少則半載，必有人去找你去！今天算我們輸了。」三爺把他們的死屍也就給他扔過去了。此時無奈，眾賊人撤回船，散去了。三爺回到自己船內，一見那邊船上伙計站在那裡，還未睡覺，見三爺進來，說：「好的！我的老爺子，真有你的！把他們那些個賊人都追跑了。三爺說：「明天如果有人問，不准與人說。如要走漏消息，我是要了你們的命！」大家都說：「不敢給你老人家走漏了消息。」說罷，大家安歇睡覺。

次日天明起來，大人是因昨夜晚晌已聽見，起來把眾人喚到面前，問昨夜之事。大家齊說：「不知。」按花名冊一點名，惟不見了廣太，叫人把三爺叫來，說：「昨夜晚上是你把賊人殺退的？」三爺說：「不知。」哈公一細看他那裡的情形，把哈喜叫過來，附耳說如此如此。哈喜去不多時，拿了一口刀來，避血柁一把，夜行衣包，放在大人跟前。廣太一瞧，都是自己的物件，說：「不好了，他們把我的東西物件給偷了來啦。」大人說：「方才我暗中去叫人把你的物件拿來，你就不必狐疑。你是怎麼會事？」張三爺無奈，把自己家中之事又細說了一遍，把在天津學藝與昨夜殺賊之事都說明瞭。大人說：「你何不早說？我一家人都算是你救的，何必不露你本來面目。」連忙把少爺那丹珠叫過來，說：「你過去謝謝你三哥！」只見少爺年約二十以內年歲，白臉膛，長眉大眼，儒儒雅雅，過來給廣太請安，說：「三哥，小弟給你請安了。」三爺連忙答禮相還。二人親熱了一回，甚是投緣，三爺與那大爺結為昆仲弟兄了。帶著三爺，到那邊船上，見見太太，望姨奶奶叩頭行禮。老太太賞了四樣活計、四樣玉器；還有姨奶奶給了幾樣物件，甚是親熱。

三爺感恩不盡，回到船上，眾管家齊以三爺稱之。大人甚是愛喜，向廣太說：「你跟我去到任上，等我任滿之後，我給你大小捐一員武職的功名，好叫你榮耀歸家，也對得起你等眾村鄰。」廣太心中甚喜，說：「若能那樣，我雖死在九泉之下，也感念大人的好處！」

次日開船，非止一日，到了上海，接了任，派的哈喜總管稅務，張廣太幫辦。到任有半年，大人時常喚廣太進裡面去，談談唱唱。太太、姨奶奶俱皆喜歡他。大人待他甚好，叫那大爺與他練練拳腳，刀槍。廣太倒願意教那丹珠，無奈他不甚愛習練。二人也時常出去，在外邊逛逛，如遇見窮苦之人，自己也不露名，常常周濟。廣太在上海一年有餘，人人都知衙門有一個張三爺。

這一日，他二人在十字街，見有一伙人圍繞著，不知裡邊有何緣故。二人分開眾人，進去一瞧，見是一個小孩子在那裡拍石頭要錢。有一個人拿了一塊石頭，說：「狗兒，你把這一塊石頭如能拍碎，我給你一百錢。」那個小孩年在十四五歲，身軀不高，細眉大眼，黃臉膛，蛤蟆嘴，油綠脖頸；身穿一身破爛衣服，用手一拍，那石塊碎了。三爺甚是感佩，說：「我拿一塊石頭，如你能拍碎，我必要多給你錢。」那個小孩子翻二目瞧三爺，眾人說：「狗兒，該你發財了。你瞧瞧這是上海道衙的張三爺。」哪個小孩子用手照著那塊小石頭上一拍，只聽得一聲響，石頭已碎了。那大爺說：「這個小孩，你別瞧他長的醜陋，甚有力氣。來吧，我先叫他跟咱們走吧！」三爺說：「你跟我們走吧。」

帶著他到了衙門東小院書房之內，說：「你姓什麼？你是哪裡的人？」

那個小孩兒說：「我姓姜，就是這裡的人，名玉，小名兒叫狗兒。家中有老母，我別無一業，就在街上拍這個石頭為生。得了錢，養活我的母親，這是我的實話。」三爺說：「你會什麼武藝？」姜玉說：「我會吃、會喝、會拉、會撒、會睡，這五樣大能耐。」那大爺說：「給他五千錢，叫他去吧，何必問他。」旁邊有一個家人給了他五千錢，那個小孩子也就去了。二人說了會話，吃完了晚飯。過了十數餘天，這一日，有門上人來稟說：「那天的那個小孩子來了，在門上說：『有大事要見三爺。』」廣太說：「叫他進來。有什麼話，叫他來說。」少時，外面那個小孩子進來，給三爺叩頭，說：「我母親死了，我來求你老人家周濟我。我這裡有一個字兒。」說著，一伸手在腰內拿出來，遞給三爺，一瞧，上寫的是自賣自身的字兒：立字人姜玉，年十五歲，因生母病故，一貧如洗，不能安葬，情願賣身葬母，永遠為奴。空口無憑，立字存證。

康熙年月日姜玉親筆張廣太看罷，說：「你也不必如此。我給你二十兩銀子，你暫拿了這字兒去，我也不留它，你拿了去就是了。」姜玉磕了一個頭，說：「我走啦。」拿著銀子，竟自去了。過了幾天，姜玉來找三爺，說：「我也沒有別的，我在這裡伺候你老人家幾天，就算是我報答恩公了。」三爺說：「別叫我三爺，你叫我三叔就是了。」自此，姜玉就伺候三爺。

過了有一個月之久，這一天，那大爺與廣太在一處練拳腳，姜太在一旁瞧著只笑。三爺說：「你這孩子笑什麼？你說說，我聽聽。」姜玉說：「三叔與那大爺所練的，都是平常的玩藝，贏的力力奔，贏不了行家。」三爺說：「你會練嗎？」姜玉說：「會練。」練了一趟，拳腳精通。三爺說：「你為什麼不早說你會把勢？你跟何人所學？」姜玉說：「我跟我舅舅鑽雲神猴朱天飛所練。」廣太說：「明天我給你買一口刀。」自此，天天尋訪好刀。這一天清早起來，三爺帶著姜玉出離了衙門，來到十字街，見圍著不少的人。三爺帶姜玉進去一瞧，見裡面有一個人：身高九尺，面如白紙，喪門眉，吊客眼，耷拉嘴唇；身穿白綿綢汗褂，青洋縐中衣，薄底快靴；手中拿著一把金背刀，在那裡說：「賣刀，什麼人要買，自管說話。」三爺過去要買這把刀，惹出一場是非來。不知後事如何，且聽下回分解。